#### 8.1.6 场地内不应有排放超标的污染源。

**1 达标自评**

[x] 达标；[ ] 不达标

**2 评价要点**

场地内是否有以下建筑或设施：[ ] 餐饮类建筑 [ ] 锅炉房 [ ] 垃圾运转站 [ ] 其他易产生烟、气、尘、噪声的建筑或设施 [x] 以上皆无

如有以上建筑或设施，请简要说明避免排放超标的控制措施。

|  |
| --- |
| 根据本项目内部功能布局，项目建成后对环境空气质量可能会造成影响的主要污染源有备用发电机燃油尾气、机动车尾气、固体废弃物、废水和噪声。1、废气：本项目地下车库有少量的汽车尾气产生，地下车库设计有完善的抽风设施，经通风设施抽至排风井引出地面排放。备用柴油发电机运行过程中产生燃油废气，发电机房设置于地下专用设备房内并设置洗烟措施，建筑内部设置专用排烟道。2、固定废弃物：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及时收集后至垃圾处理站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清运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3、废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车库冲洗废水等，项目所在区域属于横岭污水处理厂的受纳范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地下车库冲洗废水经隔油沉砂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4、噪声：项目噪声影响来源于各风机、备用发电机等设备噪声、停车场汽车噪声以及商业噪声，通过完善停车场的车辆管理制度、采取有效的噪声防治措施降低环境影响，不会对项目内部环境和周边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各种污染物（如废气烟气、废水污水、垃圾、建筑材料所含污染物等）均采取了措施控制。 |

**3 证明材料**

提交材料及要求：

1）环评报告书（表）或环境影响自评估报告；

2）治理措施分析报告，应包括对污染物防治的措施分析及落实情况；

3）检测报告。

实际提交材料：

|  |
| --- |
|  |